

**七台河市新兴区
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2
三、人员构成	2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9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9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0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4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6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16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6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7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五部分 附录	2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对新兴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常务委员会和市人民检察院负责工作，接受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监督，接受市人民检察院的领导。

（二）、依法向新兴区人民代表大会和新兴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根据市人民检察院的统一部署及确定的工作方针、任务，从事各项检察工作。

（四）、对重大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捕、提起公诉。负责对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批捕审查起诉和出庭公诉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五）、负责开展民事、经济审判和行政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六）、对新兴区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抗诉。

（七）、对本院在行使检察权中作出的决定进行审查，纠正错误决定。

（八）、受理公民的控告、申诉和检举，办理刑事赔偿事项。

（九）、负责检察机关的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依法管

理检察官和其他检察人员。

（十）、提请区人大常委会决定任免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十一）、协同主管部门管理本院的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

（十二）、领导区检察院司法警察工作。

（十三）、组织检察干部的教育培训工作，制定培训规划并组织实施各种培训。

（十四）、负责本院的计划财务、装备工作。

（十五）、规划检察机关的检察技术工作和物证检验、鉴定、审核工作。

（十六）、负责其他应当由新兴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内设机构（处室）共 6 个，包括：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政治部、办公室。

三、人员构成

2021 年末实有人数 50 人，其中：行政人员 32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0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18 人。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增加 8 人，其中，行政人员增加 8 人、参公人员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61.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683.16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64.6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4.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0.4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26.52	本年支出合计	58	857.9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73.3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41.96
	30			61	
总计	31	999.91	总计	62	999.9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26.52	761.92	0.00	0.00	0.00	0.00	64.6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51.73	641.18	0.00	0.00	0.00	0.00	10.55
20404	检察	651.73	641.18	0.00	0.00	0.00	0.00	10.55
2040401	行政运行	453.78	443.22	0.00	0.00	0.00	0.00	10.5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7.96	197.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36	70.30	0.00	0.00	0.00	0.00	54.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36	70.30	0.00	0.00	0.00	0.00	54.0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36	40.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00	29.95	0.00	0.00	0.00	0.00	54.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43	2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43	2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75	18.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9	1.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部门：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57.94	628.28	229.67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83.16	453.49	229.67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683.16	453.49	229.67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453.49	453.49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9.67	0.00	229.6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36	124.3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36	124.3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36	40.3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00	84.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43	20.4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43	20.4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75	18.75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9	1.6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61.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41.18	641.18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0.30	70.3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43	20.4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0.00	3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1.92	本年支出合计	59	761.92	761.9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61.92	总计	64	761.92	761.9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合计		761.92	563.96	197.9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41.18	443.22	197.96
20404	检察	641.18	443.22	197.96
2040401	行政运行	443.22	443.22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7.96	0.00	197.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30	70.3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30	70.3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36	40.3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95	29.9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43	20.4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43	20.4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75	18.75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9	1.6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00	3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00	3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00	30.00	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8.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4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41.62	30201	办公费	3.8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9.96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69.9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95	30206	电费	1.8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75	30208	取暖费	0.64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4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5	30211	差旅费	1.9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45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5.66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0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2.7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40.3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6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8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5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5.7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20	3990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3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99.47	公用经费合计					64.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524002

公开 07 表

部门：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20.00	0.00	20.00	0.00	20.00	0.00	20.00	0.00	20.00	0.00	2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公开 08 表

部门：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部

门决算收支总额 999.9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826.52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73.39 万元；本年支出 857.9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41.96 万元。

（二）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总额减少 118.08 万元，增长下降 13.00%，主要原因是省级财政拨款减少；支出总额减少 65.56 万元，下降 7.10%，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出差减少、弹性工作；年末结转和结余减少 33.94 万元，下降 19.3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养老保险补缴，区财政局将养老保险款项暂存，导致 2020 年末结转结余多于 2021 年。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826.5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61.92 万元，占 92.18%；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64.6 万元，占 7.82%。各项收入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826.52	-118.08	-12.5%	省级财政拨款减少
1.财政拨款收入	761.92	-108.48	-12.46%	省级财政拨款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				
4.经营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其他收入	64.6	-9.60	-12.94%	2020 年养老保险补缴导致 2021 年其他收入低于 2020 年
--------	------	-------	---------	------------------------------------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857.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8.28 万元，占 73.23%；项目支出 229.67 万元，占 26.7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各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857.94	-65.56	-7.10%	疫情原因整体支出减少
1.基本支出	628.28	-42.32	-6.31%	疫情原因支出减少
2.项目支出	229.67	-23.23	-9.19%	疫情原因支出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4.经营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761.92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761.92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08.48 万元，下降 12.46%；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8.48 万元，下降 12.46%；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三) 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74.03 万元, 增长 10.76%; 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4.03 万元, 增长 10.76%。

财政拨款收支变化情况详见第五、六、八部分。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61.92 万元, 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本年支出 761.92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563.96 万元, 项目支出 197.96 万元, 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08.48 万元, 下降 12.46%, 主要原因是省级财政拨款减少;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8.48 万元, 下降 12.46%, 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整体支出减少。

(三) 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74.03 万元, 增长 10.76%, 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新考录人员 8 人致使公用经费增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4.03 万元, 增长 10.76%, 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新考录人员 8 人致使公用经费增加。

(四) 按功能分类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87.89 万元, 支出决算为 761.92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67.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3.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有新考录人员；二是经费支出增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00.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9.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有新考录人员；二是经费支出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8.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有新考录人员；二是经费支出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9.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有新考录人员；二是经费支出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9.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22%。决算数大于（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疫情原因；二是节约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

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3.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5.5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医保基数调整。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有新考录人员；二是有人员补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61.9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99.4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支出 262.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20.0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8.1 万元，下降 28.83%，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缩减三公经费；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数 0 人，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00 万元。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减少 8.1 万元，下降 28.83%，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缩减三公经费；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保有量 8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 0 次，比上年增加接待批次 0 次；接待人数 0 人，比上年增加接待人数 0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 0。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4.49 万元，比 2020 年决算数增加 11.39 万元，增长 21.45%，主要原因是有新考录人员，致使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比2021年度预算数减少201.30万元，下降75.74%，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9.8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2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2.6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二）2021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单位2021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本单位2021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0万元，占0%（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1				
2				
3				
4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度12月31日，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8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8辆、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厅（委、办、局）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8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261.1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1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1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专项）8个，其中，一级项目8个，二级项目0个，资金261.1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1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二）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院对8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261.15万元，执行数合计230.03万元，完成

预算的88.08%，平均得分98.24分。具体情况为：

1.“业务及公用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7.92万元，执行数为7.9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经全部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支出进度受疫情影响支出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总结经验加快支出进度。

2.“专用房屋取暖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3.86万元，执行数为23.8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经全部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支出进度受疫情影响支出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总结经验加快支出进度。

3.“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5.04分。全年预算数为101万元，执行数为96万元，完成预算的95.0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疫情防控需要，本单位按照疫情防控清单缩减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以后按照本单位实际支出情况，合理安排预算资金。

4.“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5分。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50%。项

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疫情防控需要，本单位按照疫情防控清单缩减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以后按照本单位实际支出情况，合理安排预算资金。

5.“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6.83分。全年预算数为50.17万元，执行数为34.29万元，完成预算的68.3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疫情暂缓了聘用制书记员的招录工作，有部分剩余资金。下一步改进措施:以后按照本单位实际支出情况，合理安排预算资金。

6.“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8.18万元，执行数为48.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经全部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支出进度受疫情影响支出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总结经验加快支出进度。

7.“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48分。全年预算数为5.80万元，执行数为5.50万元，完成预算的94.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面保障了检察机关工作的顺利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支出进度受疫情影响支出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总结经验加快支出进度。

8.“聘用制文员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56分。全年预算数为4.46万元，执行数为4.28万元，完成预算的95.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面保障了检察机关工作的顺利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支出进度受疫情影响支出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总结经验加快支出进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3.公共安全支出：指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4.教育支出：反映政府教育事务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用于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未归口管理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经费等。

6.医疗卫生支出：反映政府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包括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以及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等。

7.住房保障支出：反映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行政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和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等。

8.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9.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发生的支出。

1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的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支出的拨款。

1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费 和公务接待费。

1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

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14.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15.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预算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16.绩效部门评价：是指运用一定的评价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对中央部门为实现其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为实现这一目标所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所进行的综合性评价。

17.绩效自评价：是指单位或者部门本身运用一定的评价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对本单位或者本部门财政资金为实现其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为实现这一目标所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所进行的综合性评价。

18.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中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第五部分 附录

1. 量化评价表

部门决算 量化评价 表

单位名称：
七台河市新
兴区人民
检察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

评价指标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	-----	----	------	------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90		30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10.76	3.5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事业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5.0	事业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经营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3	0.00	3.0	经营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其他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0.0	其他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扣减1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每增加10%（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4	33.56	0.5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3	-0.40	3.0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50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10	0.00	10.0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上下年变动率	10	0.00	9.5	财政拨款结转：（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5	0.00	5.0	财政拨款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预算执行的有效性		“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5.0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预 算 编 制 及 执 行 的 规 范 性	1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中 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 休经费比重	5	0.00	5.0	财政拨款 项目支 出：（工 资福利支 出+离休 费+退休 费）/项目 支出合计 *100%	比重=0，得 满分；比重> 0时，每增加 1%（含）扣减 0.5分，减至 0分为止。
				基本支出中列支房屋 建筑物购建、大型修 缮、基础设施建设、物 资储备比重	5	0.00	5.0	基本支 出：（房 屋建筑物 构建+大 型修缮+ 基础设 施建设+物 资储备）/ 公用经费 *100%	比重=0，得满 分；比重>0 时，每增加 1%（含）扣减 0.5分，减至 0分为止。
财务状况	10	资 产 状 况	5	货币资金变动率	5	-12.62	5.0	货币资 金：（期 末数-期 初数）/期 初数 *100%	变动率≤0， 得满分；变动 率>0时，每 增加5%（含） 扣减0.5分， 减至0分为止。
		负 债 状 况	5	借款变动率	4	0.00	4.0	借款：（期 末数-期 初数）/期 初数 *100%	变动率≤0， 得满分；变动 率>0时，每 增加5%（含） 扣减0.5分， 减至0分为止。
				应缴财政款及时性	1	0.00	1.0	应缴财政 款年末按 规定年终 清缴后应 无余额	应缴财政款 =0，得满分， 应缴财政款 ≠0，得0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	84.5	—	—

注：1. 财务状况不含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和民间非营利组织。

2.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评价指标中，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结转和结余数均不含暂付款。

3. 各项评分标准中，对于分子不为0且分母为0的情况，按0分计算；分子、分母同为0的情况，按满分计算。

2.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业务及公用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白雪 0464-8340743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92 万	7.92 万		10	100.00%		1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7.92 万	7.92 万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办公楼正常供水、供电及日常运转，满足日常办公、办案需求，科学合理的使用各项预算资金，保障检察工作顺利、有序开展，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保障办公楼正常供水、供电及日常运转，满足日常办公、办案需求，科学合理的使用各项预算资金，保障检察工作顺利、有序开展，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水供电办公楼面积		等于4225平方米	4225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保证供水供电时间达标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第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25%	1	1				
第二季度预算资金累		≥50%	50%	2	2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计支出率						
			第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75%	3	3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4	4		
			供水供电期限	等于 1 年	1 年	10	10		
		成本指标	供水供电成本控制数	等于 7.92 万	7.92 万	10	1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节约水电使用量	优良中低差	优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问题整改落实率	≥98%	98%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97%	10	10		
									
总 分					100	100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专用房屋取暖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白雪 0464-8340743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86 万	23.86 万		10	100.00%	10
	其中：中央补助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省级资金	23.86 万	23.86 万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院内正常办公运转，保障供暖正常，保证办公、办案等各项需要能够正常进行				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院内正常办公运转，保障供暖正常，保证办公、办案等各项需要能够正常进行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 完成 值	实际完 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取暖面积	等于 4225 平 方米		4225 平 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保证供热温度达标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第一季度预算资金累 计支出率	≥25%		25%	1	1	
			第二季度预算资金累 计支出率	≥50%		50%	2	2	
			第三季度预算资金累 计支出率	≥75%		75%	3	3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4	4	
			供热期	等于 6 月		6 月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有效控制在预算 内	等于 23.86 万		23.86 万	10	1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	0	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室内温度明显改善	优良中低 差		优	20	2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问题整改落实率	≥98%		98%	10	10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干警满意度	≥95%		95%	10	10	
		满意度指							
标									
									
总 分							100	100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S100112-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白雪 0464-8340743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1 万	96 万		10	95.05%	5.04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01 万	96 万			95.05%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保障检察机关司法公信力和检察机关办案业务的顺利开展				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保障检察机关司法公信力和检察机关办案业务的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频次	≥10 次		11 次	5	5	
			完成检察报告数量	≥5 个		6 个	10	10	
		质量指标	抽检覆盖率	≥98%		98%	10	1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4	4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第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25%	1	1		
		第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50%	2	2		
		第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75%	3	3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95%		95%	0	0		
		年度检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98%		98%	10	10		
		预算支出成本	≤101 万		96 万	5	5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结果公开率	≥98%	98%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问题整改落实率	≥98%	98%	15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察人员被投诉次数	≤2 次	0 次	10	10		
									
总 分						100	95.04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白雪 0464-8340743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万	10 万	10.00	50.00%	5.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20 万	10 万		5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机关办公环境安全，维护机关办公环境干净、整洁，为干警提供良好的办公环境，确保检察机关正常运转，为机关办公、办案提供了有力的后勤保障			保证机关办公环境安全，维护机关办公环境干净、整洁，为干警提供良好的办公环境，确保检察机关正常运转，为机关办公、办案提供了有力的后勤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设备数量	≥10次		11 次	10	10	
			维修房屋面积	≥4225平方米		4225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第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25%	1	1	
			第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50%	2	2	
			第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75%	3	3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4	4	
			合同期内完成率	≥98%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50%	0	0	受疫情影响	
									
	效益指	经济效益指标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开展业务工作	优良 中低 差		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打击犯罪、维护设备稳定，成效显著	优良 中低 差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9%		99%	10	10	
								
总 分						100	95	
说明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

元

项目名称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 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 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 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白雪 0464-8340743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 数	调整后全年 预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 总额：	52.97	50.17	34.29	10 分	68.34%	6.83
	其中：中 央补助						
	省 级资金	52.97	50.17	34.29		68.34%	
	其 他资金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了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因疫情暂缓了聘用制书记员的招录工作，有部分剩余资金。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 定 分 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100%	10	10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1	10	10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4	4	
		时效 指标	第一季度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率	≥25%	25%	1	1	
			第二季度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率	≥50%	50%	2	2	
			第三季度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率	≥75%	75%	3	3	
			全年预算资金累计 支出率	≥100%	100%	0	0	
		成本 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100%			
			成本控制在预算之 内	≤52.97 万 元	34.29 万 元	20	2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	≤5%	4.80%	10	10	
		社会 效益 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生态 效益 指标	问题解决落实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度 指标	社会满意度	≥90%	98%	10	10	

								
总 分						100	96.83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填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专项）名称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白雪 0464-8340743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18 万	48.18 万		10 分	100.00%	10 分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48.18 万	48.18 万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机关办公环境安全，维护机关办公环境干净、整洁，为干警提供良好的办公环境，确保检察机关正常运转，为机关办公、办案提供了有力的后勤保障；保障临时聘用人员经费全年工资及养老医疗缴费				保证机关办公环境安全，维护机关办公环境干净、整洁，为干警提供良好的办公环境，确保检察机关正常运转，为机关办公、办案提供了有力的后勤保障；保障临时聘用人员经费全年工资及养老医疗缴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面积	等于4225平方米		4225平方米	10	10		
			安保服务人员人数	≥13人数		13人数	10	10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说明		质量指标								
			安全保障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第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25%	1	1		
			第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50%	2	2		
			第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75%	3	3		
			物业管理时间	等于 24 小时/天		24 小时/天	10	1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4	4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90%		100%	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99%		99%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问题整改落实率	≥98%		98%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100		
		无								

※注：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

元

项目名称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白雪 0464-8340743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0	5.80	5.50	10分	94.82%%	9.48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5.80	5.80	5.50		94.82%%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新兴区人民检察院所有职责职能均能顺利实施，保障检察机关事业顺利发展。			全面保障了检察机关的顺利发展，达到了检察机关事业发展的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100%	10	10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0.00	10	1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预算之内	≤5.8 万元	5.8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	≤5%	0.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生态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问题解决落实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察干警工作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 分					100	99.48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

元

项目名称			聘用制文员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 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 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白雪 0464-8340743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七台河市新兴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 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 额:	4.22	4.46	4.28	10.00	95.96%%	9.56
			其中:中央 补助						
			省 级资金	4.22	4.46	4.28		95.96%%	
			其 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茄子河区人民检察院所有职责职能 均能顺利实施，保障检察机关事业顺 利发展。			全面保障了检察机关的顺利发展，达到了检察机关事业 发展的要求。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 进措施	
	产	数量	人数	等于 1 人	1 人	10	10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出 指 标	指标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全年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	20	
		成本 指标	成本控制在预算之内	≤4.46 万元	4.28 万元	10	10	
								
	效 益 指 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	≤5%	4.80%	10	10	
		社会 效益 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问题解决落实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检察干警工作满意度	≥95%	98%	10	10	
.....								
总 分					100	99.56		
项目 应用 意见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填写。							

※注：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3.省级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得分表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评分说明	证据收集方式
决策（10分）	绩效目标（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情况相符。	① 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项目设立的政策依据和绩效目标，预算安排、申请和分配财政资金的相关文件，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决算报告、项目决算或验收报告等相关材料	绩效目标合理	问题整改的落实率，检察结果公开率
		绩效指标明确性（6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情况明确。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6	项目设立的政策依据和绩效目标，预算安排、申请和分配财政资金的相关文件，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决算报告、项目决算或验收报告等相关材料	项目目标分解，指标明确	项目目标，财务系统预算资金执行情况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20分）	预算执行率（10分）	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6.04	项目设立的政策依据和绩效目标，预算安排、申请和分配财政资金的相关文件，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决算报告、项目决算或验收报告等相关材料	资金执行率百分比	系统资金执行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分)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⑤是否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	10	项目设立的政策依据和绩效目标,预算安排、申请和分配财政资金的相关文件,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决算报告、项目决算或验收报告等相关材料	符合相关规定且手续完备,并按规定政府采购	财务票据,请示文件,政府采购手续
产出 (60分)	产出数量 (30分)	实际完成率 (15分)	项目实施的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X 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4	项目设立的政策依据和绩效目标,预算安排、申请和分配财政资金的相关文件,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决算报告、项目决算或验收报告等相关材料	产出目标能够完成	财务系统预算资金执行情况
		质量达标率 (15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X 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5	项目设立的政策依据和绩效目标,预算安排、申请和分配财政资金的相关文件,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决算报告、项目决算或验收报告等相关材料	质量达标较好	财务票据,请示文件,政府采购手续、干警评价。
	产出实效 (15分)	完成及时性 (15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15	项目设立的政策依据和绩效目标,预算安排、申请和分配财政资金的相关文件,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决算报告、项目决算或验收报告等相关材料	在规定时间内	财务系统预算资金执行情况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产出成本 (15分)	成本节约率 (15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 [(计划成本实际成本) / 计划成本] X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15	项目设立的政策依据和绩效目标,预算安排、申请和分配财政资金的相关文件,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决算报告、项目决算或验收报告等相关材料	节约成本前提下满足单位需要	财务票据,请示文件,政府采购手续、干警评价。
效益 (10分)	项目效益 (10分)	实施效益 (10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10	项目设立的政策依据和绩效目标,预算安排、申请和分配财政资金的相关文件,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决算报告、项目决算或验收报告等相关材料	能够满足单位需要	财务票据,请示文件,政府采购手续、干警评价。